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 & D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780)

- (1) 董事變更；
 - (2) 公司秘書變更；
 - (3) 授權代表變更；
 - (4) 行政總裁變更；
- 及
- (5)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金子博博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成員及授權代表；
- (2) 金帆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3) 宋嘉桓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4) 姚道華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5) 鄧永國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並不再擔任授權代表；

- (6) 勞永亨先生已辭任董事會副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7) 楊子朗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
 - (8) 陳沛恒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9) 李婉珊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10) 楊嘉俊先生已辭任公司秘書，並不再擔任授權代表；及
 - (11) 曾敬燊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 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董事變更

委任董事

B & D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i) 金子博博士(「金子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ii)金帆先生(「金先生」)、宋嘉桓先生(「宋先生」)及姚道華先生(「姚先生」)已各自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新董事的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金子博士

金子博士，59歲，於日本、中國及北美的環境、開發及經濟科學領域擁有豐富研究經驗。彼一直從事環保物料全面應用及國際貿易行業。彼現時為共生バンク株式会社副社長及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察新業務發展的財務範疇。自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起，金子博士已獲委任為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7，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三年十月四日期間，金子博士擔任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91，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執行董事。金子博士於一九八九年取得大連理工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取得東京大學先端學際工學專攻工程學博士學位。

本公司已就金子博士之董事職務與彼訂立委任合約。根據金子博士的委任合約，彼並無特定任期，而彼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金子博士亦將根據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

金子博士有權收取每月100,000港元袍金，此乃由董事會按照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參考其資歷、經驗、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業績及現行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金子博士持有Kyosei Technology Inc. 28.05%股權，而Kyosei Technology Inc.持有46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因此，金子博士被視為於上述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權益。

金子博士向本公司確認，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及(v)概不知悉任何額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金先生

金先生，36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期間擔任蘇州金聚德信息諮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並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擔任蘇州軌道交通有限公司運營分公司物料部專員。金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大學，取得行政管理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金先生訂立委任合約，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初步為期兩年。委任合約可由(其中包括)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金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金先生有權收取每月15,000港元酬金，此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職責、現行市況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金先生向本公司確認，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及(v)概不知悉任何額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宋先生

宋先生(曾用名宋立)，52歲，於社會服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宋先生目前擔任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96)及中國和諧汽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36)(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九六年一月完成中國中共中央黨校在職研究生班經濟管理專業學習，並於一九九三年七月自中國東北大學(前稱東北工學院)取得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學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宋先生訂立委任合約，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初步為期兩年。委任合約可由(其中包括)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宋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宋先生有權收取每月15,000港元酬金，此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職責、現行市況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宋先生向本公司確認，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及(v)概不知悉任何額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姚先生

姚先生，41歲，於二零零五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之專業會計課程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及自二零零八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執業會計師。姚先生於香港上市公司之財務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姚先生目前為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6)及煜榮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6) (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七月擔任德泰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與姚先生訂立委任合約，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初步為期兩年。委任合約可由(其中包括)其中一方發出一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姚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姚先生有權收取每月15,000港元酬金，此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職務及職責、現行市況及薪酬委員會建議而釐定。

姚先生向本公司確認，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v)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及(v)概不知悉任何額外資料須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辭任

於上述董事委任生效後，(a)鄧永國先生(「**鄧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b)勞永亨先生(「**勞先生**」)已辭任董事會副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c)楊子朗先生(「**楊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的主席；(d)陳沛恒先生(「**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及(e)李婉珊女士(「**李女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鄧先生、勞先生、楊先生、陳先生及李女士各自己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鄧先生、勞先生、楊先生、陳先生及李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金子博士、金先生、宋先生及姚先生履新。

公司秘書變更

楊嘉俊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楊嘉俊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敦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楊嘉俊先生辭任公司秘書後，曾敬燊先生(「**曾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曾先生於企業服務範疇擁有逾10年經驗。曾先生目前為福晟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7，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秘書。彼為香港一間本地企業服務供應商I-SOL Limited的董事，負責監督公司秘書團隊，以提供全面的上市及私人公司秘書服務。

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榮譽)工商管理學位。

董事會謹此對楊嘉俊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曾先生履新。

授權代表變更

於鄧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楊嘉俊先生辭任公司秘書後，鄧先生及楊嘉俊先生各自不再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金子博士及曾先生各自己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接替鄧先生及楊嘉俊先生，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行政總裁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勞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後，金子博士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

就金子博士的履歷資料，請參閱本公告「董事變更－委任董事」一節。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已委任(a)姚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金先生及宋先生各自為提名委員會成員；(b)宋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金先生及姚先生各自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及(c)宋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金子博士及姚先生各自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委員會成員的變更如下：

董事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金子博(執行董事)		-	-	成員
汪帥(執行董事)		-	-	-
金帆(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成員	-
宋嘉桓(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員	主席	主席
姚道華(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成員	成員

承董事會命
B & D Strategic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金子博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金子博博士及汪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金帆先生、宋嘉桓先生及姚道華先生。